

郑克鲁文集·译作卷

悲惨世界

〔法〕维克多·雨果



Les Misérables

Misérable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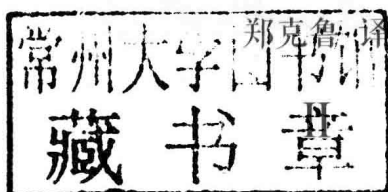


商务印书馆
The Commercial Press

郑克鲁文集·译作卷

悲慘世界

〔法〕维克多·雨果 著



SINCE 1897

商務印書館

The Commercial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悲惨世界/(法)维克多·雨果著;郑克鲁译. —
北京:商务印书馆,2018

(名家名著·郑克鲁文集·译作卷)

ISBN 978-7-100-15690-5

I. ①悲… II. ①维… ②郑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
法国—近代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317973号

权利保留,侵权必究。

丛书策划:谷雨 李玉瑶 朱振武

责任编辑:谷雨

装帧设计:刘水·阅·文创设计

名家名著·郑克鲁文集·译作卷

悲惨世界

[法]维克多·雨果著

郑克鲁译

商务印书馆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)

商务印书馆发行

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ISBN 978 - 7 - 100 - 15690 - 5

2018年1月第1版

开本 890×1240 1/32

2018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张 50.375

定价:198.00元 (全三卷)

目录

1	第一部 芳汀
333	第二部 柯赛特
619	第三部 马里于斯
885	第四部 普吕梅街的牧歌和圣德尼街的史诗
1263	第五部 让·瓦尔让

第三部

马里于斯



始 價

祖 子 里 計

五 年 一 次 交 納

第一章 从巴黎的原子研究巴黎

一、小家伙

巴黎有个孩子，而森林有只小鸟；鸟儿叫麻雀；孩子叫流浪儿。

这两个概念，一个包含整个大火炉，另一个包含整个黎明；这两种概念结合起来，相撞产生火花，就是巴黎和童年；从中迸发出一个小人儿。普劳图斯¹说成是“小家伙”。

这个小家伙十分快乐。他不是天天都吃得上饭，只要他愿意，他每天晚上都去看戏。他身上没有衬衫，脚上没有鞋，头上没有屋顶。他像空中的苍蝇，一样东西都没有。他在七至十三岁之间，结伙为生，逛街头，睡露天，穿一条他父亲的旧长裤，垂到比他鞋跟还低，一顶旧帽子，也不知是另外哪个父亲的，盖到耳朵下面，只有一条黄色布背带，他跑跑颠颠，到处窥探，寻找，消磨时间，烟斗抽得积满烟灰，满口脏话，出入酒馆，结识盗贼，对妓女用亲昵称呼，讲切口，唱淫秽曲子，心里没有一点坏主意。他在心灵里有一颗珍珠，天真无邪，而珍珠不会在烂泥里融化。只要是孩子，天主就希望他是天真无邪的。

1 普劳图斯（约公元前 254～前 184），古罗马喜剧家。

如果有人问这个大都市：“这是什么？”它会回答：“这是我的孩子。”

二、他的一些特点

巴黎的流浪儿，是女巨人生的小矮子。

根本不用夸张，这个阳沟边的可爱小孩，有时有一件衬衫，但他只有一件；他有时有鞋，但决没有鞋底；他有时有住所，他喜欢这个地方，因为在那里能找到他的母亲；但他更喜欢街头，因为在那里找到自由。他有自己的游戏，自己的诡计，对有产者的仇恨是诡计的基础；他有自己的隐喻；死叫做“吃蒲公英的根”；他有自己的职业，给马车引路，放下车踏板，在大雨中收过街费，他称为“过艺术桥费”，宣读当局对法国人民有利的讲话，抠铺路石之间的缝隙；他有自己的货币，是大街上捡来的各种各样小铜片。这种古怪的货币，取名“破布片”，在这群流浪儿中流通，有不变的面值。

最后，他有自己的动物，在各个角落用心观察；圣体虫、骷髅头蚜虫、盲蛛、“鬼虫”，这是扭动有角双尾来吓人的黑色昆虫。他有自己的神奇怪物，这种怪物肚下有鳞片，不是蜥蜴，背上长癞，又不是癞蛤蟆，栖在旧石灰窟和干涸的排污水渗井的洞穴里，黑色，毛茸茸的，粘乎乎的，爬行，时而很慢，时而很快，不会叫，但瞧着人，非常可怕，令人不敢细看；他管这种怪物叫“葺子”。在石头缝里找葺子，这是一种可怕的乐趣。另一种乐趣是突然掀起一块铺路石，寻找鼠妇。巴黎的每个地区，都能找到有趣的东西，以此闻名。于苏林工地有球螈，先贤祠有蜈蚣，练兵场的壕沟有蝌蚪。

至于词汇，这个孩子比得上塔莱朗。他同样厚颜无耻，不过更为正直。他具有出人意料的快活性情；他用狂笑让店铺老板惊愕。他能从喜剧愉快地转

到闹剧。

一队送葬行列经过。送葬的人中有一个医生。“啊，”一个流浪儿叫道，“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医生亲自送走自己的大作？”

在人群中另一个人。一个庄重的人，戴着眼镜和小饰物，愤怒地回过身来：“流氓，你摸了我妻子的‘腰’。”

“我吗，先生，搜我身吧。”

三、他讨人喜欢

晚上，这个家伙由于总有办法弄到几个苏，便走进戏院。穿过这道神奇的门坎，他便摇身一变；他本是流浪儿，却变成了顽童。剧院是一种底朝天翻过来的船。顽童就挤在舱底。顽童之于流浪儿，就等于飞蛾之于蛹；同样是飞翔的动物。他呆在那里，高兴得光彩焕发，充满热烈和欢快的劲头，像鼓翅一样拍着巴掌，以致这个狭窄、臭烘烘、幽暗、肮脏、不卫生、丑陋、令人生厌的底舱，称得上天堂。

把无用的东西送给一个人，再去掉必需的东西，就能得到一个流浪儿。

流浪儿不是没有一点文学感觉。我们十分遗憾地指出，他倾向于对古典毫无兴趣。他的本性很少学院趣味。举例来说，马尔斯小姐在这群吵吵闹闹的小观众中的名声，受到了辛辣的讽刺。流浪儿管她叫“缪什”小姐。

这孩子闹闹嚷嚷，嘲笑，戏弄，打架，衣服皱巴巴的像个孩子，不修边幅像个哲学家，在阴沟里钓鱼，在脏地方打猎，在垃圾中找到乐趣，兴致勃勃地在十字街头搜索，冷嘲热讽，吹哨唱歌，喝彩谩骂，用下流小曲来冲淡宗教颂歌，从哀悼经到脏里巴几，各种节奏都能唱，不用寻找就能找到，知

道他不知道的东西，刚毅到扒窃，狂热到明智，满怀热情到追逐脏话，蹲在奥林匹斯山上，在粪堆里打滚，出门时满身星星。巴黎的流浪儿，这是小拉伯雷。

他不满意自己的裤子，除非有个表袋。

他很少惊讶，更少害怕，哼小曲嘲笑迷信，戳穿夸大，嘲弄神秘，对幽灵伸舌头，贬低高跷，挖苦惊人的夸大。并非他缺乏诗意；远非如此；而是他以滑稽的幻景代替庄严的景象。如果阿达马斯托出现在他面前，流浪儿会说：“瞧！吓唬孩子的妖怪！”

四、他可能有用

巴黎以闲逛的人开始，以流浪儿结束，这两种人任何别的城市都不可能拥有；前者是满足于观看的被动接受，后者是无穷的主动性；一是普吕多姆，一是福伊乌。¹惟有巴黎在自然发展史中有这种人物。整个君主制包容在闲逛的人中。整个无政府主义包容在流浪儿中。

巴黎郊区这种脸色苍白的孩子，在苦难中生活、发展、结果并“完结”，面对社会现实和人间事物，这是个会思索的目睹者。他以为自己无忧无虑；其实不是。他观看，准备嘲弄；对别的事也这样。不管你是谁，叫偏见也好，恶习也好，无耻也好，压迫也好，不公也好，专制也好，不义也好，暴虐也好，小心翼翼头愣脑的流浪儿。

这小家伙会长大的。

1 普吕多姆，法国作家亨利·莫尼埃（1799～1877）笔下的喜剧人物，庄重，满足于浪漫主义时代；福伊乌是法国文学中流浪儿的形象。

他是什么材料做成的？随便什么烂泥。一把烂泥，吹一口气，这就是亚当。只要有神祇经过。神祇总要掠过流浪儿身上。命运青睐这个小家伙。命运这个词意思有点指幸运。这个用普通泥土捏出来的小人儿，无知无识，好惊奇，平凡，低微，是个聪明人还是个傻瓜呢？等等看，“currit rota”¹，巴黎精神，这个以偶然创造孩子，以命运造成人物的魔鬼，与拉丁的陶工不同，能把瓦罐变成双耳尖底瓮。

五、他的边界

流浪儿喜欢城市，也喜欢偏僻，身上有智者成分。像伏斯库斯一样，是“Urbis amator”²；也像弗拉库斯一样，是“ruris amator”³。

边走边思索，也就是闲庭信步，对哲学家是消磨时间的好办法；特别是在某些大城市，尤其巴黎周围的郊野，由两种景物构成，有点混杂，相当丑陋，但很古怪。观察郊区，就是观察两栖类。树木终止，屋顶开始，草地结束，石子路开始，田垌结束，店铺开始，车辙结束，激情开始，天籁结束，人声开始，异乎寻常的兴趣由此而来。

因此，在这种索然寡味，行人永远冠以“忧郁”这个形容词的地方，思索者表面上漫无目的地溜达。

笔者曾经在巴黎的城门口长时间漫步，对他来说，这是他深入思索的源泉。这平坦的草地，这铺石子的小径，这白垩土，这泥灰石，这石膏，这荒地

1 拉丁文：制陶器在旋转。

2 拉丁文：城市的情人。语出贺拉斯的《书简集》。

3 拉丁文：乡下的情人。语出贺拉斯的《书简集》。

和休耕地的单调和高低不平，突然看到尽头菜农种植的时鲜蔬菜，这种荒野和市井的混合，这大片的荒僻之地，军营的鼓声阵阵，演习打仗，白天是荒僻的隐居地，夜晚是杀人越货的地方，在风中旋转的笨拙的磨坊风车，采石场的开采轮子，坟场角上的农舍，幽暗的高墙方方正正地切断浴满阳光、蝴蝶纷飞的无边空地，具有神秘的魅力，这一切都吸引着笔者。

世上几乎没有人了解这奇特的地方：冰库、小排水沟城门、格雷奈尔弹痕累累的墙壁、帕纳斯山、狼沟、马尔纳河畔的奥比埃、蒙苏里、伊索瓦坟场、沙蒂荣平台，那里有一个采光的旧采石场，如今用来种植蘑菇，齐地面有一块朽木板翻门封住口子。罗马的郊野是一种构思，巴黎的郊区是另一种构思；在平原上只看到田地、房子或树木，那只是停留在表面；事物的各种面貌都体现了天主教的思想。平原和城市接壤的地方，总是沾染上无以名之的沁人心脾的忧愁。大自然和人类同时对你说话。地方特色呈现出来。

我们的郊野，可以称之为巴黎的苦难边缘；谁像我们一样，在那里的荒僻地漫步，就会在最荒芜的地方，最意想不到的时刻，在一道稀疏的篱笆后面，或者在一堵阴森的墙角，看到一群吵吵闹闹的孩子，面色苍白，满身泥土，蓬头垢面，衣衫褴褛，头发蓬乱，头戴矢车菊花冠，玩着赌博游戏。这是些从穷人家跑出来的孩子。大街是他们自由呼吸的地方；郊区属于他们。他们在那里永远逃学。他们天真地唱着下流的歌曲。他们呆在那里，或者不如说他们生活在那里，远离一切目光，在五月或六月的和煦阳光下，跪在一个小坑周围打弹子球，赌几文钱的输赢，无忧无虑，无拘无束，非常快活；他们一看见您，便想起他们的一种行当，他们要谋生，向您兜售一只装满金龟子的旧羊毛袜或者一束丁香。在巴黎郊区，遇到这些孩子，是一件快事，同时也是一件令人悲哀的事。

有时候，在这些孩子中，有一些小姑娘，——是他们的姐妹吗？——几乎是些少女，瘦削，兴奋，两手晒黑，满脸雀斑，头上插着黑麦穗和虞美人，快乐，粗野，赤脚。有的在麦地里吃樱桃。晚上传来她们的笑声。这些孩子，中午的大太阳晒得他们热烘烘的，或者在暮色中隐约可见，他们长久地吸引着沉思者，这些景象汇入他的遐想。

巴黎，市中心，郊区，周围地区；对这些孩子来说，就是整个大地。他们从来不会冒险出去。他们不能走出巴黎的氛围，就像鱼儿不能离开水一样。对他们而言，离城门两法里的地方，便什么也没有。伊弗里，让蒂，阿格伊，贝尔维尔，奥贝维利埃，梅尼尔蒙唐，舒瓦-勒-罗瓦，比央库，默东，伊西，旺弗，塞弗尔，普托，纳伊，热纳维利埃，柯隆布，罗曼维尔，沙通，阿斯尼埃尔，布吉瓦尔，南泰尔，昂吉安，努瓦齐-勒-塞克，诺让，古尔奈，德朗西，戈奈斯，世界到此为止。

六、一点历史

本书故事发生的时期，几乎是现代了，不像今天这样，每个街口都有一个警察（这是善举，还不到讨论的时候）；游荡的孩子充斥巴黎。统计表明，警察巡逻队在没有围墙的空地，在建造中的房子里和桥拱下，平均每年要收容无家可归的二百六十个孩子。他们的一个巢穴，至今还很有名，产生过“阿科尔桥的燕子”。这是最严重的社会灾难的征兆。人的一切罪恶是从孩子的流浪开始的。

不过，巴黎另当别论。尽管上文所述，在一定程度上，认为例外是对的。而在其他大城市里，一个流浪儿童是一个毁了的人，而几乎到处放任自流的孩

子，可以说投身于和自暴自弃于不可避免的社会恶习中，这些恶习吞没了他们身上的正直和良心。需要强调的是，巴黎的流浪儿表面上不管多么粗野，多么学坏，内心却几乎原封不动。看来真是神奇，在历次人民革命显示的光明磊落中放射出光彩，巴黎空气就像海水中的盐，能产生某种拒腐蚀性。呼吸巴黎的空气，能保持心灵纯洁。

我们这样说，决不表明每当我们遇到这样一个孩子而不感到揪心；在他们周围，似乎飘荡着家庭四分五裂的断线。现代文明还很不完善，一些家庭家破人亡，不知道子女变成怎样，让亲骨肉流落在大街上。由此他们命途多舛。这类可悲的事有种说法，叫做“扔在巴黎的马路上”。

顺便说说，抛弃儿女在旧王朝并不禁止。下层地区有些吉卜赛人和波希米亚人的风习，适合上层和有权有势的人。仇视下层人民的孩子教育，是一种信条。何必“半受教育”呢？口号如此。然而，流浪儿童是无知识儿童的必然结果。

再说，王朝有时需要儿童，于是到街上去搜罗。

不必追溯到太远，在路易十四治下，国王有理由想建立一支舰队。想法是好的。但要看方法。帆船是风的玩偶，必要时还得牵引，如果没有桨或蒸气为动力，随意航行，那就不用着舰队；以往双桅战船之于海军，等于今日轮船的作用。因此，必须造双桅战船；但是双桅战船要靠桨手划船；所以必须用苦役犯。柯尔贝让各省总督和法院判决尽可能多的苦役犯。司法官员大献殷勤。一个人面对宗教仪式行列还戴着帽子，就是胡格诺教徒的态度；要把他送去划船。要是在街上遇到一个孩子，只要他是十五岁，没有住宿的地方，就要送他去划船。盛世要严治啊。

在路易十五治下，巴黎街头看不到孩子了；警察拉走他们，不知用什么神秘的方法。大家惊恐地窃窃私语，关于国王洗红水浴有骇人听闻的推测。巴

尔比埃¹如实地谈到这些事。有时，缺少孩子，军警就抓有父亲的孩子。悲痛欲绝的父亲冲向军警。这种情况下，法院加以干预，判处绞刑。判处谁？军警吗？不。是父亲。

七、在印度的等级中，也许有流浪儿的一席之地

巴黎的流浪儿几乎构成一个阶层。可以说，哪个阶层也不要。

流浪儿这个词，直到一八三四年才第一次印成文字，从民间语言进入文学语言。在一本题为《克洛德·格》²的小册子中，这个词出现了。引起了轰动。这个词得到认可。

流浪儿之间获得声望的因素是多种多样的。我们认识并有过交往的流浪儿中，有一个极受尊敬和赞赏，因为他见到一个人从圣母院的塔楼顶上摔下来；另一个是因为成功地钻进残老军人院的后院，那里暂时存放圆顶下的塑像，他从塑像身上“抠”下一点铅；第三个是因为见到一辆驿车翻车，另外还有一个是因为“认识”一个士兵，他差一点打瞎一个市民的眼睛。

这就是为什么巴黎的流浪儿爱感叹，而庸夫俗子并不理解，却讥笑这种深沉的叹声：“老天啊！我真倒霉！真想不到，我还没有见过有人从六楼摔下来！”（“我真”说成“我怎”；“六楼”说成“六头”。）

当然，乡下人也用语巧妙：“老爹，您的老婆生病死了；干吗您没有派人请医生呢？”“有什么办法呢，先生，我们这些穷人，我们会自动死去。”如果说乡下人无可奈何的揶揄体现在这句话里，郊区孩子自由思想的无政府观念就

1 巴尔比埃（1805～1882），法国讽刺诗人。他的《日记》（1847～1856）对此有所记载。

2 《克洛德·格》是雨果的一部短篇小说。雨果言过其实，流浪儿这个词早就见诸文字。

表现在另一句话里。一个死囚在囚车上听忏悔师说教，巴黎的孩子嚷了起来：“他在对臭教士讲话。噢！胆小鬼！”

在宗教方面胆大妄为，能提高流浪儿的地位。不信神非常重要。

去看处决犯人是一种职责。大家指点着断头台，笑声四起。他们给断头台起了各种各样的绰号：汤见底，犟脾气，蓝天妈妈（在天上），最后一口，等等。为了不漏看一点，他们爬到墙上，攀上阳台，爬到树上，攀住铁栅，抱住烟囱。流浪儿生来是盖瓦匠，就像生来是水手一样。屋顶同桅杆一样，不会使他害怕。什么节日也比不上格雷夫广场。桑松和蒙泰斯神父是真正尽人皆知的名字。他们向犯人发出嘘声，以示鼓励。他们有时欣赏犯人。流浪儿拉塞奈尔¹看到可怕的多顿勇敢地死去，说过一句预示未来的话：“我非常嫉妒。”流浪儿不知道伏尔泰，但是知道帕帕瓦纳²。他们把“政客”和杀人犯混为一谈。他们对死囚临刑的衣服口口相传。他们知道，托勒龙戴一顶司炉帽，阿弗里尔戴一顶水獭鸭舌帽，卢威尔戴一顶圆帽，德拉波特老头是个秃顶，不戴帽子，卡斯坦面色红润，非常漂亮，博里留着浪漫的山羊胡子，让-马丁保留了他的裤子吊带，勒库菲和他的母亲吵架。“你们别互相埋怨了，”一个流浪儿对他们说。另外一个流浪儿要看德巴克经过，他在人群中太小，看到码头上的路灯，便爬了上去。一个站岗的警察皱起了眉头。“让我爬上去，警察先生，”流浪儿说。为了感动执法官，他添上说：“我不会摔下来。”“我才不管你摔下来呢，”警察回答。

流浪儿中间，一个难忘的事件受到异常的重视。谁割了个深口子，“伤到骨头”，就达到被尊敬的顶点。

拳头并非微不足道的令人尊敬的因素。流浪儿的一句口头禅是：“我可够

1 拉塞奈尔（1800～1835），法国诗人，是个窃贼和凶手。

2 帕帕瓦纳（1794～1825），杀害两名儿童的凶手。

厉害的，嘿！”左撇子特别令人羡慕。斜白眼是受人尊敬的事。

八、末代国王的隼语

夏天，流浪儿变成了青蛙；晚上，夜幕降临，在奥斯特利兹桥和耶拿桥前，从煤车和洗衣女工的船上，头朝下跳到塞纳河里，不顾廉耻和违反治安法。但警察监视着，于是出现高度戏剧性的场面，有一次引起友好的令人难忘的呼喊；这喊声在一八三〇年十分有名，是流浪儿之间带战略性的警告；像荷马的诗句一样很有节奏，像雅典娜节日埃勒齐斯人的朗诵一样几乎难以描述下来，又像古代女祭司对酒神的欢呼。喊声是这样的：“噢唉，蒂蒂，噢唉！有麻烦啦，有警察啊，小心，快走，从阴沟溜掉！”

有时，这个小鬼——流浪儿这样自称——识字；有时他会写字，他总能乱涂一气。不知通过什么秘密的互教互学，他们很快就掌握各种各样有利于公众的本领：从一八一五年到一八三〇年，流浪儿模仿火鸡的叫声；从一八三〇年到一八四八年，流浪儿在墙上画梨。¹ 夏天的一个傍晚，路易-菲利普步行回宫，看到一个小不点的流浪儿，汗流满面，踮起脚来用木炭在纳伊铁栅的一根柱子上画一只巨大的梨；国王继承了亨利四世的好脾气，帮助流浪儿，画完了梨，还给了孩子一枚路易，对他说：“梨也在上面。”流浪儿爱吵闹，喜欢剧烈状态。流浪儿憎恨“本堂神父”。一天，在大学街，有一个小淘气鬼，对着69号的大门，用拇指顶着鼻尖，其余四指摆动，表示轻蔑。“你干吗对这扇门做这个动作？”一个行人问他。孩子回答：“里面有一个本堂神父。”这里确实住着教廷大使。然而，不管流浪儿信奉什么样的伏尔泰主义，如果有机会当唱诗班

1 火鸡是对波旁王朝的讽刺，梨是七月王朝国王路易-菲利普的形体漫画像。